

中国计量协会文件

中计协函〔2017〕24号

关于配合各地开展加油机专项 计量监督检查工作的说明

根据《质检总局计量司关于组织开展加油机专项计量监督检查的通知》(质检量函〔2017〕20号)的有关要求,中国计量协会为各地在监督检查过程中使用计量POS机进行自锁功能查验时遇到的问题提供支持与帮助,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自锁功能检查方法及常见问题

根据通知的有关要求,本次监督检查重点对是否存在利用计量芯片等实施计量作弊行为进行检查,并要求按照检定规程使用计量POS机进行查验,强化加油机自锁功能的检查力度,详细核验防作弊系统及加油机状态。

自锁功能检查方法、计量POS机使用说明书详见附件。

检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情况说明如下:

1、身份认证失败:说明当前使用的计量POS机版本过低,需要升级计量POS机至最新版本。

2、验证失败 1/2/3:说明自锁功能验证失败,监控微处理器被非法变更,此加油机存在作弊嫌疑。

3、非本机解锁卡：说明当前插入的解锁卡与此计量 POS 机不匹配，需插入匹配的解锁卡，或联系我会进行处理后方可正常匹配使用。

二、计量 POS 机升级及解锁卡配发工作

JJG 443-2015《燃油加油机检定规程》自 2015 年 10 月 10 日起实施，根据检定规程要求，自锁功能为加油机首次检定和周期检定必检项目，在使用 POS 机读取监控微处理序列号和编码器序列号时，首先对自锁功能进行验证，如验证失败，则无法启动自锁功能及读取序列号。我会已于 2015 年 8 月-11 月，组织各省对在用计量 POS 机及解锁卡进行了升级，并对丢失、损坏的解锁卡重新进行了配发。

各计量行政管理部门、计量检定机构，可根据需要购买、配备计量 POS 机和解锁卡。计量 POS 机由各单位出具书面申请，向生产单位购买（联系方式详见附件）；解锁卡由计量行政管理部门向我会出具书面申请，并经省级计量行政管理部门同意后，由我会配发；对于还未升级的计量 POS 机，由使用单位寄送至相应生产单位进行升级，其配备的解锁卡交本级计量行政主管部门，联系省级计量行政主管部门、我会后进行升级。

三、发现的问题

根据前期社会各界反映的问题，我会组织技术力量进行了调查，发现现阶段利用“直通”方式，实施加油机作弊行为的情况较为突出。

由于“直通”作弊方式较为隐蔽，检查人员在进入加油站后首先应控制电源间、控制室，不允许人为断电等操作。在检查过程中，加油站工作人员不能有重新启动、人为设置、扭动钥匙、使用遥控器等针对加油机的异常操作行为，否则可能使加油机恢复为非作弊模式。“直通”作弊方式检查方法如下：操作加油机正常加油，在加油过程中，使用计量 POS 机连接加油机，如计量 POS 机能够正常读取加油机监控微处理器序列号、编码器序列号、加油累计量、加油记录等信息，则可确定此加油机采用了“直通”方式，存在作弊嫌疑。以上检查操作重复三遍。

各地在开展加油机专项监督检查的过程中，对于使用计量 POS 机进行自锁功能检查时遇到的其他有关问题，可与我会联系。

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北路麦子店街 22 号楼 5 层

中国计量协会

联系人：周裕超 010-59196589

张亮 010-59196592 18601350701

附件 1：自锁功能检查方法、计量 POS 机使用说明书

附件 2：计量 POS 机生产单位联系方式



2017年6月20日